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QX(竣)20220103

建设单位：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张慧平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蒋国龙

项目负责人：唐茵

报告编写人：唐茵

建设单位：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电话：13967050316

传真：/

邮编：323000

地址：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3号

编制单位：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78-2303512

传真：0578-2303507

邮编：323000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丽南花苑1幢三层

目 录

一、建设项目概况.....	1
二、项目建设情况.....	4
三、环境保护设施.....	10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7
六、验收监测内容.....	19
七、验收监测结果.....	20
八、验收监测结论.....	2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8
附件 1：项目所在地示意图.....	29
附件 2：项目批复文件.....	30
附件 3：营业执照.....	31
附件 4：排污许可证.....	32

一、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 3 号				
主要生产内容	腻子粉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6000 吨腻子粉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6000 吨腻子粉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2 月 10 日、11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3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 万元	比例	16.7%
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150 万元	比例	50%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4.29 修订版）；</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发布）；</p> <p>(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9)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364 号，</p>				

	<p>2021.2.10 修正；</p> <p>(10)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p> <p>(11)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丽环建备开[2019] 62 号，2019 年 4 月 25 日；</p> <p>(12)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水</p> <p>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经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中标准限值)，纳入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水阁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1.1-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单位：除 pH 外，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污染物</th> <th>适用范围</th> <th>三级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pH 值</td> <td>一切排污单位</td> <td>6~9 (无量纲)</td> </tr> <tr> <td>2</td> <td>悬浮物</td> <td>其它排污单位</td> <td>400</td> </tr> <tr> <td>3</td> <td>化学需氧量</td> <td>其它排污单位</td> <td>500</td> </tr> <tr> <td>4</td> <td>石油类</td> <td>一切排污单位</td> <td>20</td> </tr> <tr> <td>5</td> <td>五日生化需氧量</td> <td>一切排污单位</td> <td>300</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2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单位：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污染物项目</th> <th>适用范围</th> <th>间接排放限值</th> <th>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氨氮</td> <td>其它企业</td> <td>35</td> <td>企业废水总排放口</td> </tr> <tr> <td>2</td> <td>总磷</td> <td>其他企业</td> <td>8</td> <td>企业废水总排放口</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气</p> <p>工业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见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排气筒高</th> <th>二级</th> <th>监控点</th> <th>浓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污染物	适用范围	三级标准	1	pH 值	一切排污单位	6~9 (无量纲)	2	悬浮物	其它排污单位	400	3	化学需氧量	其它排污单位	500	4	石油类	一切排污单位	20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一切排污单位	300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适用范围	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氨氮	其它企业	35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2	总磷	其他企业	8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序号	污染物	适用范围	三级标准																																																					
1	pH 值	一切排污单位	6~9 (无量纲)																																																					
2	悬浮物	其它排污单位	400																																																					
3	化学需氧量	其它排污单位	500																																																					
4	石油类	一切排污单位	20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一切排污单位	300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适用范围	间接排放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氨氮	其它企业	35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2	总磷	其他企业	8	企业废水总排放口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m)	(kg/h)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 高点	1.0

3、噪声

项目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见表 1.3-1。

表 1.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4、固体废物

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5、总量控制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大气污染物为烟粉尘。烟粉尘排放量为 0.58t/a。根据《浙江省工业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浙环发[2016]46号），丽水属于一般控制区，总量替代削减比例按 1: 1.5 进行替代，则区域替代削减量为烟粉尘：0.87t/a。烟粉尘目前尚未进行排污权交易，总量指标在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内平衡。

二、项目建设情况

1、项目概况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看好该市场发展前景，租用丽水市华桑家私有限公司 1#厂房作为项目生产车间，租用建筑面积 850m²，企业位于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 3 号。项目主要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购置搅拌机等生产设备，形年产 6000 吨腻子粉的生产能力。

项目于 2018 年在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登记备案，根据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2018-331102-30-03-087081-000），建设单位向环保部门办理环保相关许可手续。2018 年 12 月，企业编写了《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19 年 5 月 25 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丽环建备开[2019] 62 号文件。

依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2021 年 10 月，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委托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即我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我司在研读项目建设及环保等相关资料基础之上，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在整理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后，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依据丽环建备开[2019] 62 号文件和环评文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11 日进行现场监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负责组织，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验收监测和报告编制工作。

本次验收仅针对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地址：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 3 号）年产 6000 吨腻子粉的整体验收，验收范围为年产 6000 吨腻子粉产能下相应生产设备和配套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

2、建设内容

项目通过投资 300 万元，租用位于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 3 号的丽水市华桑家私有限公司 1#厂房作为项目生产车间，租用建筑面积为 850m²。主要购置自动化提升机、搅拌机，采用搅拌工艺，形成 6000 吨腻子粉的生产能力。

项目于 2019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生产。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本次项目建成后，全厂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实行白班制，每天工作 8h，夜间不生产，本项目不设职工食堂、员工宿舍。

表 2-1 本项目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本项目设计产能	本项目实际产量*
1	腻子粉	6000t/a	5998t/a
*以监测期间产量预估			

表 2-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及说明

序号	设备名称	本次项目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搅拌机	4	4	自动化生产线
2	提升机	4	4	

3、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 3 号，丽水市华桑家私有限公司内，项目南测为华桑家私办公区，东侧为华桑家私生产车间。华桑家私厂区东侧为兴工路，隔路为浙江卡轩家私；南侧为处州家私；西侧为尼斯高家私；北侧为云峰海绵制品有限公司。周边情况具体见表 2-3 和图 2-1。

表 2-3 项目周边情况一览表

项目厂界	方位	概况
	东侧	华桑家私生产车间
	南侧	华桑家私办公区
	西侧	尼斯高家私
	北侧	云峰海绵制品有限公司
华桑家私	方位	概况
	东侧	兴工路，隔路为浙江卡轩家私
	南侧	处州家私
	西侧	尼斯高家私
	北侧	云峰海绵制品有限公司



(2) 平面布置

企业厂区内设 1 个生产车间，办公租用华桑家私办公楼。车间平面布置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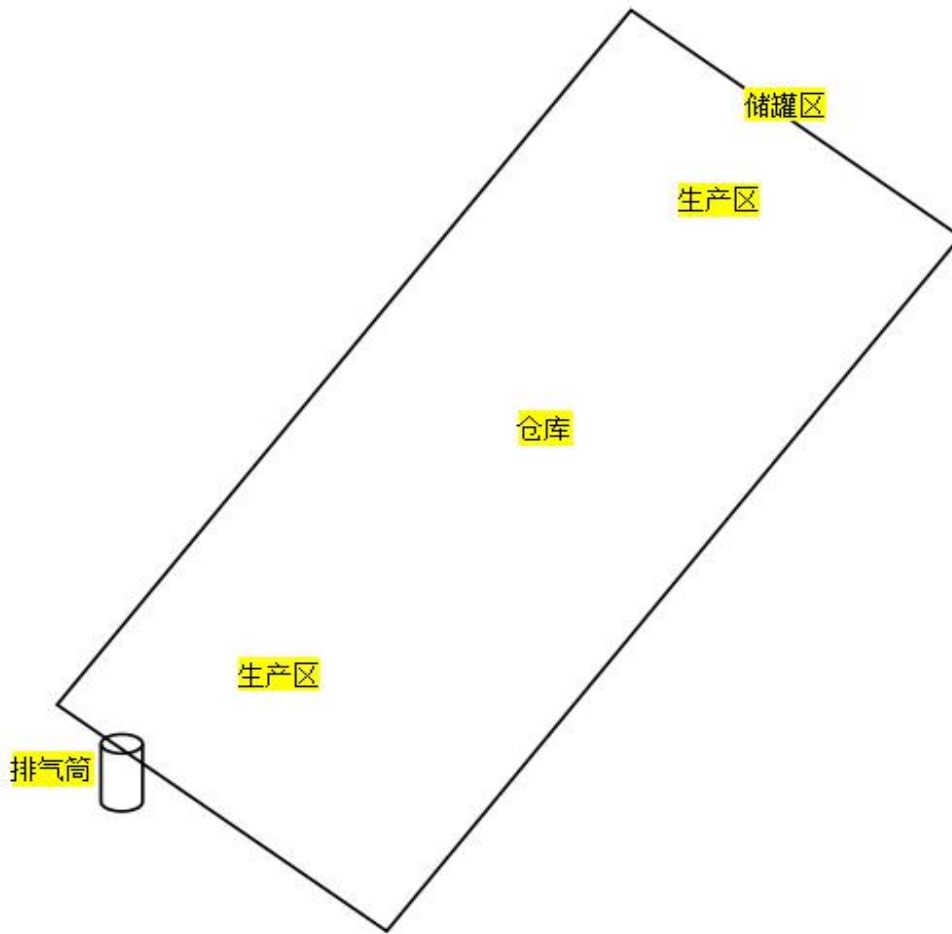


图 2-2 车间平面布置图

(3) 周边污染情况

项目周边均为商铺，无特征污染物排放。

4、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单位: t/a)

序号	名称	设计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1	白水泥	400t/a	398.9t/a
2	重钙	600t/a	599.5t/a
3	灰钙	1400t/a	1401t/a
4	砂子	2000t/a	2000.5t/a
5	纤维素	1620t/a	1618.5t/a
6	水	300t/a	298t/a
7	电	11.5万度/a	13.5万度/a

*以监测期间耗量预估

主要原辅材料及理化性质:

白水泥：白色硅酸盐水泥的简称，以适当成分的生料烧至部分熔融，所得以硅酸钙为主要成分，铁质含量少的熟料加入适量的石膏，磨细制成的白色水硬性胶凝材料。

重钙：就是方解石粉，是重质碳酸钙的简称，是由天然碳酸盐矿物如方解石、大理石、石灰石磨碎而成。

灰钙：以 CaCO_3 为主要成分的天然优质石灰石，经高温煅烧后成为生石灰（ CaO ）后，再经精选，部分消化，主要成分是 $\text{Ca}(\text{OH})_2$ 。

5、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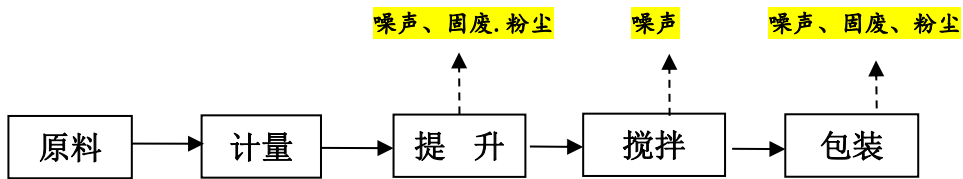


图 2-3 滑块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 ①计量：本项目所有原料均为袋装，经人工计量后采用负压泵吸的方式直接抽入提升机；
 - ②提升机：按比例投加好的辅料利用提升机输送至密闭的混合搅拌机内；
 - ③搅拌：利用搅拌机对辅料进行搅拌 10~15min 即为成品，由搅拌机下方出料口进入成品仓；
 - ④包装：成品仓底部与包装机直接相连，成品直接进入包装机包装成袋即可入库待售。
- 项目主要污染物及产生工序见表 2-6。

表 2-6 主要污染物及产生工序

污染物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G1	粉尘	送料、出料
W1	生活废水	职工生活
N1	机械噪声	机械加工等
S1	收集的粉尘	除尘收集
S2	包装废物	原料拆包
S3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3) 水平衡

项目年使用新鲜水 298t/a，均为生活用水。项目具体水平衡图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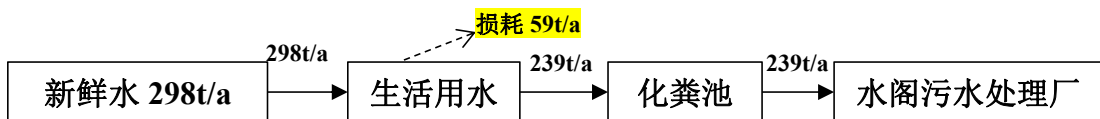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水平衡图

6、厂区原有污染物情况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建设于华桑家私原有闲置厂房内，无历史遗留污染。

7、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原辅料、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基本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完成。

根据企业目前所建设的设备和工艺，项目能达到设计的年产 6000 吨腻子粉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等文件判断，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实际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见表 2-7。

表 2-7 项目环评与实际建设内容对照表

		环评中情况	项目实际情况	备注
项目选址		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3号	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3号	一致
占地面积		租用建筑面积为850m ²	租用建筑面积为850m ²	一致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个生产车间	1个生产车间	一致
	供电	采用市政电网供电	采用市政电网供电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给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	给水来自市政供水管网	一致
	排水	室外排水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收集后，接入工业区雨水管网。生活废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当地污水管网，最终废水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	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厂内无露天作业，雨水均由雨水管道外排；生活废水依托原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一致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经已建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水阁污水厂处理	依托原有化粪池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布袋除尘+15m排气筒	小型布袋+中央布袋除尘+15m排气筒	一致
	噪声	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应设隔振基础或铺垫减震垫等；合理布局，高噪设备尽可能避免靠门窗处设置；高噪声设备设置隔声罩或隔声间；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防止因设备故障而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加强厂区绿化，车间周围加大绿化力度，以最大限度地隔减噪声	高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础和安装消声器；车间内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均维护良好；规范员工操作管理；夜间不生产	一致
	固体废物	设一般固废堆场，分类收集进行综合利用或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车间内设一般固废堆场	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

1.1 主要污染源

项目无露天作业，厂区内雨水均由雨水管道进入雨水总排口排放，项目外排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1.2 处理设施和排放

(1) 生活污水

项目厂区生活废水依托原有的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后进入厂区内污水总排口（DW001）纳管排放，年排放量为 239t/a。

2、废气

2.1 主要污染源

项目进料、搅拌、输送过程均为密闭，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出料和粉料罐、搅拌罐排气口产生的粉尘。

2.2 处理设施和排放

(1) 生产粉尘

项目采用密闭管道进料，各粉料罐排气口粉尘接入小型布袋除尘后进入中央集尘系统汇至主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搅拌罐排气口接集气管道，出料口设置集气罩，砂料采用密闭管道输送，进料口设置集气管，以上收集的粉尘经中央集尘系统汇至主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总除尘器设计风量为 10000m³/h。



粉料罐除尘器



粉料罐除尘器



提升、搅拌集尘

中央布袋除尘器

图 3-1 产污节点设施现场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产生于搅拌机和各类风机的运行，噪声强度一般在 65~80dB（A）之间；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来减少噪声排放：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车间内合理布局，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且夜间不生产。

4、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主要包括收集的粉尘、包装废物、生活垃圾。

（1）收集的粉尘：主要为除尘收集及地面清扫产生的粉尘，属于一般固废，产生量约为 15.2t/a，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包装废物：主要为原料拆包过程产生的塑料、纸屑，产生量约为 0.8t/a，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3）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5t/a，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方式具体情况见表 3-1 和表 3-2。

表 3-1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情况一览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预测产生量（吨/年）	实际产生量（吨/年）	处置去向
1	收集的粉尘	集尘、清扫	固态	粉料	一般固废	14.87	15.2	回用于生产
2	包装废物	原料拆包	固态	塑料	一般固废	1	0.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食物残渣、塑料	一般固废	6	5.5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5.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企业员工均经过安全生产培训、生产技能培训和风险防范、应急培训后上岗，生产过程按照安全生产管理。

(2) 企业根据消防要求配备灭火器、消火栓等消防设备，同时定期进行检查，确保消防设施处于正常状况。

(3) 企业车间通风设备齐全，车间内空气流通顺畅。

(4) 企业年组织一次应急演练且制定了大部分风险防范措施。

(5) 企业对生产设备和化粪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定期维护，车间地面已进行防腐防渗。

(6) 车间内注意通风，定期进行室内监测，避免粉尘浓度过高产生安全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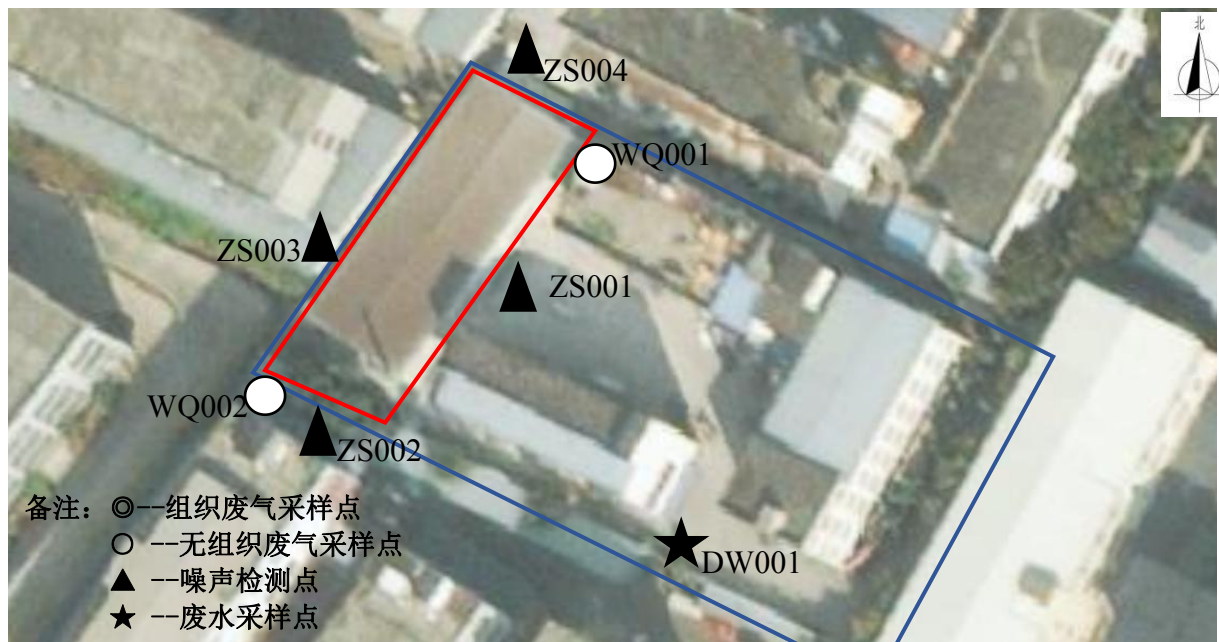
5.2 排污口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厂区内 DW001 排污口纳管排放。雨水通过 YS001 排放口排放。

5.3 排污许可申报情况

企业已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31102065625175D001U，有效期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2023 年 8 月 16 日。

6、验收期间监测点位布局



*12月10日风向为东北风，12月11日风向为东北风

图 3-2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7、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7.1 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为加强环保管理，公司已配专人负责环保管理，负责固废收集和处置以及做好相应台帐记录，以保证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7.2 监测手段及人员配置

企业各污染物指标暂无监测手段，厂区内产生的废水、废气等污染物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定期委托检测公司手工采样监测。

8、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 3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50%。其中废水收集与处理占 5 万，废气收集与处理占用 136 万，隔声降噪措施占用 1 万，固体废物的贮存和处置占用 5 万，风险防范措施占用 3 万。具体投资情况见表 3-2。

表 3-2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环境污染防治项目			设计环保投资 费用（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费用（万元）
营 运 期	废水	翻新厂区原有化粪池和雨污管网	0	5
	噪声	生产设备防震、减振、固定	2	5
	废气	通风设备、排气筒、风机、除尘器	8	136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处置	2	1
		风险防范	/	3
总 计			12	150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项目环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环评设计环保设施与防治措施	实际治措施落实情况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COD、氨氮	室外排水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收集后，接入工业区雨水管网。生活废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当地污水管网，最终废水进入水阁处理厂处理	经原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大气污染物	金加工、磨削	粉尘	在提升机进料口及出料口设置顶部+侧吸风集气罩，通过优化集气效率，使集气效率达85%以上，粉尘经集气后进入各支风管，最终统一进入主风管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至15m以上排气筒高空排放	提升机采用密闭管道进料，搅拌机排气口设置集气管，出料口设置集气罩收集粉尘，各粉料罐排气口接集气管道经小型布袋除尘后，各股废气进入中央集尘系统，后经一台中央布袋除尘器处理后15m排气筒排放（DA001）
固体废物	除尘、清洁	收集的粉尘	外售至废品回收单位	回用于生产
	原料拆包	包装废物	分类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分类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生产机械	机械噪声	1、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应设隔振基础或铺垫减震垫等； 2、合理布局，高噪设备尽可能避免靠门窗处设置；高噪声设备设置隔声罩或隔声间； 3、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防止因设备故障而形成的非正常噪声； 4、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5、加强厂区绿化，车间周围加大绿化力度，以最大限度地隔减噪声。	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车间内合理布局，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且夜间不生产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

编号:丽环建备开[2019] 62 号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提交的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收悉, 经形式审查, 同意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 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承诺备案的要求, 按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 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编制验收报告, 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2019 年 4 月 25 日

表 4-2 批复验收情况一览表

分类	环评要求	验收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腻子粉建设项目选址位于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3号，租用丽水市华桑家私有限公司1#厂房部分车间作为项目生产车间，租用面积为850m ² 。项目主要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购置搅拌机等生产设备，建成后将形年产6000吨腻子粉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103万元；	项目通过投资300万元，租用位于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3号的丽水市华桑家私有限公司1#厂房作为项目生产车间，租用建筑面积为850m ² 。主要购置自动化提升机、搅拌机，采用搅拌工艺，形成6000吨腻子粉的生产能力；	符合
废水	纳管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纳管，最终由污水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项目生活废水依托原有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相应标准要求纳管进入水阁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符合
废气	排放浓度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	项目经中央集尘布袋除尘处理后DA001排气筒排放的粉尘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相应标准要求；	符合
噪声	所在厂区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 - 2008）中相应的3类标准；	项目采用一系列隔声降噪措施后厂区周边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规定的厂界外声环境3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符合
固废	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单位；包装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收集的粉尘能回用于生产；包装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一般固体废弃物的储存、处置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符合

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和分析仪器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主要仪器	检定有效期限	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便携式PH计 (PHB-4, S-X-047)	2023.05.15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分光光度计 (722N, S-L-007)	2023.03.17	0.025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50ml棕色酸碱通用滴定管	/	4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液晶生化培养箱 (LRH-70, S-W-002)	2023.03.17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分析电子天平 (AUW120D, S-L-019)	2023.03.17	4 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S-L-011)	2023.05.15	0.06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分光光度计 (722N, S-L-007)	2022.03.17	0.01mg/L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分析电子天平 (AUW120D, S-L-019)	2023.03.17	20 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分析电子天平 (AUW120D, S-L-019)	2023.03.17	0.001 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X-066)	2023.05.15	/
备注	“/”表示方法无检出限				

2、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人员均通过相关单位考核，做到了持证上岗，相关检测能力已具备。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已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相关情况见表 5-2。

表 5-2 水质质控数据分析表

现场平行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 相对偏差%	允许 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pH	6.9	/	/	/
	6.9			
五日生化需氧量	67.8	0.3	≤20	合格
	68.1			
化学需氧量	277	1.4	≤10	合格
	273			
氨氮	23.5	0	≤10	合格
	23.5			
质控样结果评价				
分析项目	质控样编号	样品浓度 (mg/L)	定值 (mg/L)	结果评价
氨氮	GSB07-3164-2014/2005102	5.246	5.29±0.21	合格
总磷	GSB07-3169-2014/203976	1.065	1.02±0.05	合格

5、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了流量和浓度校正，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进行。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时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监测部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

声级计在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附噪声仪器校验表。

表 5-3 噪声仪器准确度校准

声级计编号	声校准器定值	测量器定值	测量后定值	允许差值	校准结果判定
S-X-066	94.0	93.8	93.8	± 0.5dB(A)	符合要求

六、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表 6-1 废水初次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污水总排口 (DW001)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总磷	4次/天，等时间间隔采样	2天

2、废气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中央布袋除尘器出口 (DA001)	颗粒物	3次/天	2天

*由于中央除尘器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且部分粉尘经过二级处理，故未对中央除尘进口进行监测。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界上风向 (WQ001)	颗粒物	4次/天	2天
厂界下风向 (WQ002)			

3、厂界噪声

表 6-4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厂界东侧 (ZS001)	噪声	昼间 1次/天	2天
厂界南侧 (ZS002)			
厂界西侧 (ZS003)			
厂界北侧 (ZS004)			

3、固废调查

调查固体废弃物是否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

七、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11 日，监测期间，企业生产照常，各环保设施正常运作。经现场调查，企业 12 月 10 日消耗水 0.9t，电 448.3kw·h；12 月 11 日消耗水 1.0t，电 492.1kw·h；生产负荷均达到验收部分产能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具体监测期间工况表见表 7-1、表 7-2。

表 7-1 项目监测期间主要产量、能耗、辅助材料一览表

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2021年12月11日
生产能力	腻子粉 (t)	设计日生产能力	20
		实际日生产能力	19.8
耗能	用水量 (t)		0.9
	用电量 (kw·h)		448.3
原辅材料 (T)	白水泥		1.29
	重钙		1.99
	灰钙		4.66
	砂子		6.6
纤维素		5.3	5.4
生产负荷	%		99.0
		99.5	

表 7-2 气象参数

采样点位	检测时间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厂界上风向 (WQ001)	12月10日	东北	0.8	13.5	102.1	晴
	12月11日	东北	0.9	13.8	102.2	晴
厂界下风向 (WQ002)	12月10日	东北	0.9	13.5	102.2	晴
	12月11日	东北	0.9	13.7	102.1	晴

2、废水监测结果

2021 年 12 月 10 日~11 日，对该项目污水总排口（DW001）进行了监测，监测内容见表 6-1，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表 7-3。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污水总排口 DW001）

单位：mg/L（除 pH 外）

采样日期	2021 年 12 月 10 日~11 日										
分析日期	2021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17 日										
检测项目	12 月 10 日				12 月 11 日				平均值	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污水总排口（DW001）											
样品性状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微黄微浑	/	/
pH 值（无量纲）	6.7	6.8	6.7	6.8	6.8	6.9	6.8	6.9	6.7~6.9	6~9	
化学需氧量(mg/L)	271	277	273	275	278	276	274	276	275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65.6	64.9	64.3	67.9	67.3	65.9	66.9	67.6	66.3	300	
氨氮(mg/L)	23.7	22.6	24.0	23.5	21.8	22.4	21.0	22.9	22.7	35	
悬浮物(mg/L)	21	19	23	20	20	25	21	22	21	400	
石油类(mg/L)	1.56	1.52	1.47	1.57	1.51	1.46	1.49	1.52	1.51	20	
总磷(mg/L)	0.071	0.088	0.076	0.063	0.054	0.093	0.084	0.080	0.076	8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污水总排口（DW001）废水中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所要求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3、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

2021 年 12 月 10 日~11 日，对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污染物中的颗粒物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监测点位为中央布袋除尘器出口（DA001）监测内容见表 6-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4。

7-4-1 废气监测结果（烟气参数）

项 目	单 位	检 测 结 果	
处理设施	/	布袋除尘	
采样日期	/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1 年 12 月 11 日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检测断面	/	中央布袋除尘器出口（DA001）	中央布袋除尘器出口（DA001）
测点平均烟气流速	m/s	2.6	2.4
平均烟气温 度	℃	14	14
平均含湿量	%	2.9	2.9
平均标态干烟 气量	m ³ /h	8459	9001

7-4-2 废气监测结果（监测浓度）

项 目	监 测 点 位		单 位	检 测 结 果						平 均 值	标 准 限 值	测 值 判 定
				2021 年 12 月 10 日			2021 年 12 月 11 日					
颗 粒 物	处理设施出口 YQ006	实测浓度	mg/m ³	<20	<20	<20	<20	<20	<20	20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69	0.169	0.169	0.180	0.180	0.180	0.175	1.5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浓度和排放速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2021 年 12 月 10 日~11 日，对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 2 天监测，监测点位为无组织排放源上风向（WQ001）、下风向（WQ002）。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3，监测结果见表 7-5，气象参数见表 7-2。

表 7-5-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单位：mg/m³）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颗粒物 (mg/m ³)
厂界上风向 (WQ001)	12 月 10 日	第一次	0.069
		第二次	0.087
		第三次	0.106
		第四次	0.053
	12 月 11 日	第一次	0.052
		第二次	0.122
		第三次	0.088
		第四次	0.070
厂界下风向 (WQ002)	12 月 10 日	第一次	0.312
		第二次	0.261
		第三次	0.261
		第四次	0.316
	12 月 11 日	第一次	0.282
		第二次	0.261
		第三次	0.228
		第四次	0.281

表 7-5-2 无组织废气中监控点达标情况

污染物	参照点最小浓度 (mg/m ³)	监控点最大浓度 (mg/m ³)	差值 (mg/m ³)	标准值 (mg/m ³)	达标情况
颗粒物	0.316	0.052	0.264	1.0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监控点浓度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噪声监测结果

2021 年 12 月 10 日~11 日，对本项目噪声排放进行了 2 天监测，监测点位为厂界东侧（ZS001）、南侧（ZS002）、西侧（ZS003）、北侧（ZS004）。噪声监测分析结果见表 7-6。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12月10日	12月11日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昼间Leq[dB(A)]	昼间Leq[dB(A)]
厂界东侧（Z1）	机械噪声	61.8	61.1
厂界南侧（Z2）	机械噪声	61.5	61.3
厂界北侧（Z4）	机械噪声	60.9	61.7
厂界西侧（Z3）	机械噪声	61.6	61.4
标准值		65	65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企业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5、固（液）体废物调查结果

项目收集的粉尘回用，废包装物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的储存、处置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

表 7-7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

名称	形态	属性	废物代码	12月10日产生量 (kg)	12月11日产生量 (kg)	实际年 (t)	设计处理处置方式	实际处理处置方式
包装废物	固态	一般固废	/	2.1	2.6	0.8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	固态	一般固废	/	18.2	18.3	5.5		
收集的粉尘	固态	一般固废	/	50.6	50.7	15.2	外售综合利用	回用于生产

6、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浙江省工业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浙环发[2016]46号），“十三五”期间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COD、NH₃-N、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总铬、总镍。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大气污染物为烟粉尘。烟粉尘排放量为 0.58t/a。

全厂排放量核算见表 7-8。

表 7-8 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数据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①	排放速率 (kg/h)	日运行 时间(h)	年运行 时间 (天)	计算排放量 (t)	总量控制指 标(t)	是否达标
废气	烟粉尘 DA001	0.175	8	300	0.42	0.58	是
*①排放总量=排放速率(kg/h)*日运行时间(h)*年运行时间(天)/1000							

本项目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各类污染物总量能符合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八、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1 废水监测结论

本项目污水总排口（DW001）废水中pH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所要求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1.2 废气监测结论

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浓度和排放速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监控点颗粒物浓度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3 噪声监测结论

本项目企业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1.4 固（液）体废物调查结论

项目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废包装物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的储存、处置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

1.5 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各类污染物总量能符合环评建议的总量控制要求。

2、总结论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实施过程和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相关要求，根据现场勘查及两天检测数据分析结果，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中要求的相关内容，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3、建议与要求

- 1、平时加强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避免产生不必要的噪声影响；
- 2、规范固废收集场所，完善标识标牌。
- 3、建立健全各项企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建立企业环保台账。加强职工

环境安全生产知识教育，落实环境安全生产责任制和污染治理设施维护保养制度，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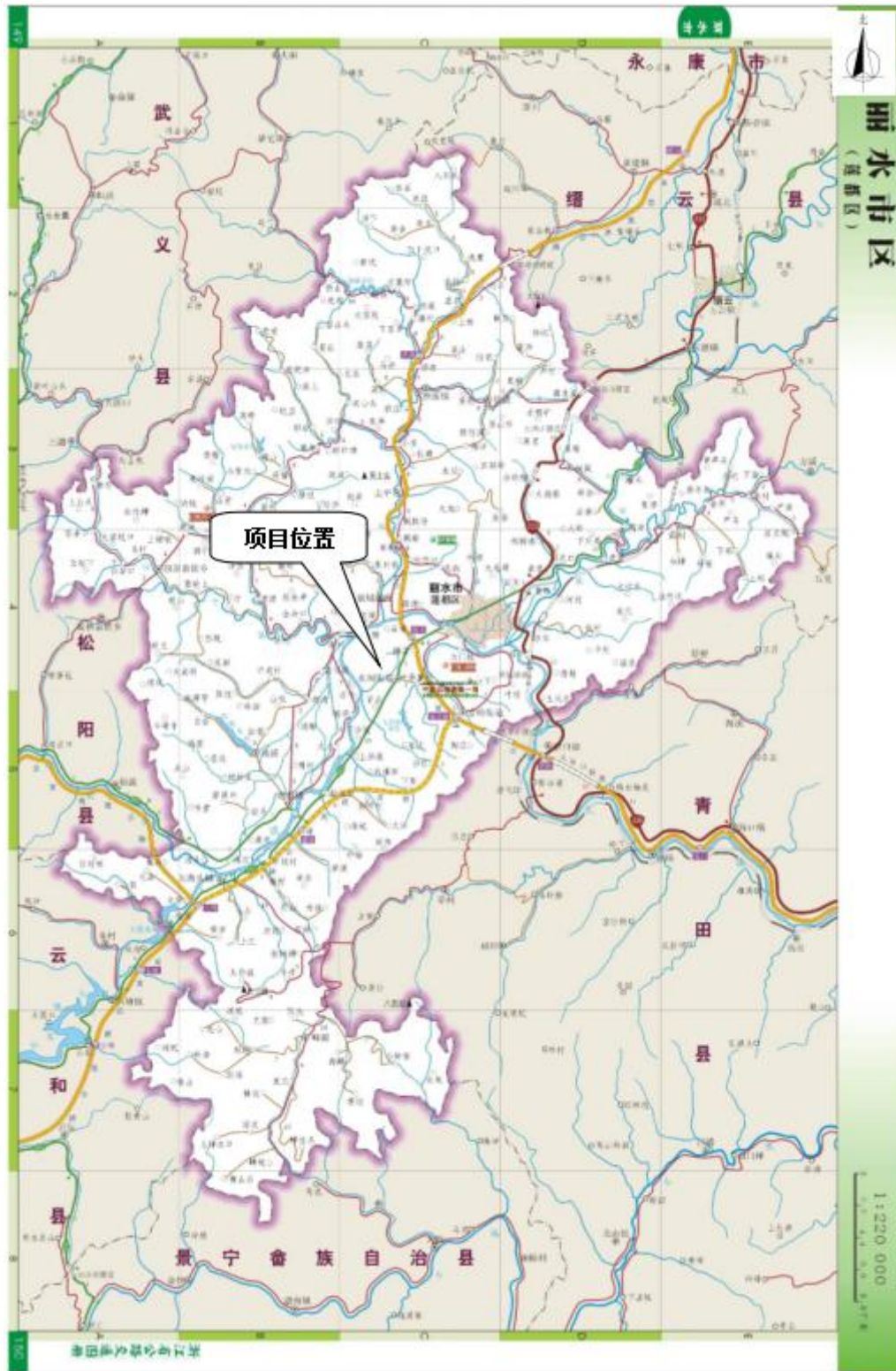
编号：

验收类别：验收报告表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 3 号					
建设单位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323000	电话	13967050316				
行业类别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	年产 6000 吨腻子粉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9 年 8 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 年 3 月					
报告书（表）审批部门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文号	丽环建备开[2019] 62 号		时间	2019 年 4 月 25 日			
补充报告书审批部门	/			/	/		/	/			
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3 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投资总概算		12 万元		比例	11.7%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投资		150 万元		比例	50%		
废气治理	废气治理		噪声治理		其它（固废，垃圾存放点）						
5 万元	136 万元		5 万元		4 万元						
污染控制指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	新建部分产生量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排放增减量	排放总量	允许排放量	区域削减量	处理前浓度	纳管排放浓度	允许纳管排放浓度
废水						239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颗粒物						0.42	0.58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VOCs											
固废											
注：括号外为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括号内为本项目排放量。单位：mg/m ³ （废气浓度），mg/L（废水浓度），t（排放量）											

附件 1：项目所在地示意图



附件 2：项目批复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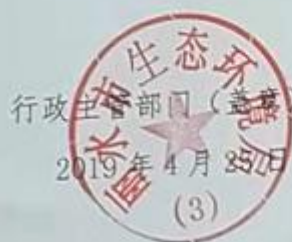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

编号：丽环建备-开[2019] 62 号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提交的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承诺书、信息公开情况说明等材料收悉，经形式审查，同意备案。

建设项目在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请你单位对照环评及承诺备案的要求，按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附件 3：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102065625175D (1/1)

名 称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水阁工业园区兴工路 3 号 (1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张惠平
注册 资 本	贰拾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3 年 04 月 10 日
营 业 期 限	2013 年 04 月 10 日 至 2033 年 04 月 09 日
经 营 范 围	内墙腻子粉、外墙腻子粉、保温砂浆、水性涂料生产、加工、销售；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销售；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08 月 31 日

应当于每年七月十五至六月三十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zj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4：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31102065625175D001U

单位名称：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水阁工业园区兴工路3号（1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张惠平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3号（1号厂房）

行业类别：涂料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02065625175D

有效期限：自2020年08月17日至2023年08月16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丽水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0年08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丽水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设施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22 年 1 月 13 日，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邀请相关单位人员及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根据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备案书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现场检查，提出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腻子粉建设项目通过投资 300 万元，租用位于丽水经济技术开发区兴工路 3 号的丽水市华桑家私有限公司 1# 厂房作为项目生产车间，租用建筑面积为 850m²。主要购置自动化提升机、搅拌机，采用搅拌工艺，形成 6000 吨腻子粉的生产能力。

项目南侧为华桑家私办公区，东侧为华桑家私生产车间，华桑家私厂区东侧为兴工路，隔路为浙江卡轩家私；南侧为处州家私；西侧为尼斯高家私；北侧为云峰海绵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实行白班制，每天工作 8h，夜间不生产，本项目不设职工食堂、员工宿舍。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2月企业编写了《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2019年5月25日取得了丽水市生态环境局《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备案通知书》丽环建备开[2019] 62号文件。目前项目已投入试生产。

企业已于2020年8月17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31102065625175D001U，有效期为2020年8月17日至2023年8月16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3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150万人民币，占总投资的5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腻子粉建设项目整体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验收监测表及现场调查，项目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原辅料、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基本符合环评及备案书要求建设完成。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项目实施雨污分流，厂区生活废水依托华桑家私原有的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排放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后进入厂区内污水总排口（DW001）纳管排放，纳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水阁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

2. 废气：项目进料、搅拌、输送过程均为密闭，营运期间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出料和粉料罐、搅拌罐排气口产生的粉尘。

项目采用密闭管道进料，各粉料罐排气口粉尘接入小型布袋除尘后进入中央集尘系统汇至主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搅拌罐排气口接集气管道，出料口设置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经中央集尘系统汇至主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除尘器总设计风量为 10000m³/h。

3.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产生于搅拌机和各类风机的运行，企业主要通过以下措施来减少噪声排放：生产机械选购先进的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安装减震器，车间内合理布局，对员工进行上岗培训，且夜间不生产

4. 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主要包括收集的粉尘、包装废物、生活垃圾。

收集的粉尘全部回用于生产；包装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一般固体废弃物的储存、处置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浙江齐鑫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1. 废水：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本项目污水总排口（DW001）废水中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所要求的三级标准，氨氮、浓度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 废气：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浓度和排放速率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监控点颗粒物浓度能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本项目企业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昼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 固废：项目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废包装物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的储存、处置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

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纳入排放总量控制的各类污染物总量能符合排污许可要求。

五、验收检查意见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腻子粉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和“环评备案书”相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效果达到相关排放标准和规定要求；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基本执行到位。会议建议项目可通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按要求公示验收情况。

六、下一步完善要求

1. 进一步完善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相关资料。对照项目“环评文件”及备案，复核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的实际车间布局、生产工艺、生产规模、主要设备、原辅材料、配套环保设施建设情况等相关信息，并作比较分析；完善项目验收报告（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三项内容）。

2. 进一步做好车间环境管理工作。加强成品堆放区和机器设备运行管

理，及时拆除淘汰设备；加强车间地面清洁卫生工作，及时清洁地面，减少扬尘产生。

3. 规范固废的处置管理，规范设置固废暂存场所，完善一般固废的堆放场所，完善标志标识及台账记录，确保固废的暂存、处置符合相应要求。

4. 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建立完善企业环保台账，强化企业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环保处理设施操作规程，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年产6000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2022年1月13日

工作组签到单

丽水惠业特涂料有限公司
年产6000吨腻子粉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签到单

会议地点:

时间: 2022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备注
1	张喜平	惠业特涂料	352224197109053596	13967050316	验收组组长(业主)
2	王... (handwritten)	环评单位	33225119731025021X	15105788237	环评单位
3					环保设施单位
4					验收检测单位
5	叶青平	丽水市... (handwritten)	3301011966062048	1358741789	专家
6	王... (handwritten)	丽水市... (handwritten)	332201197410101212	13905880333	专家
7	李... (handwritten)	丽水市... (handwritten)	33020319811010410	18657622115	专家
8	陈... (handwritten)	齐鑫检测	3322501199201060425	18205886874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